

区五届人大

六次会议材料

株洲市荷塘区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2月3日在株洲市荷塘区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苏 智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荷塘区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据快报反映（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73638万元，其中：税收收入62754万元，税收占比为85.22%；地方收入完成40474万元，其中：税收收入29590万元，税收占比为73.11%。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01519万元，为年计划的76.92%，较上年下降11.61%，其中：民生支出164441万元，占全年支出的比

重为 81.60%，较上年增长 12.61%，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科技支出 21751 万元，较上年增长 45.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本年收入完成 22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本年支出完成 105088 万元，为年计划的 96.88%，较上年增长 138.6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本年收入完成 442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本年支出完成 10027 万元，超收主要是平台公司产权转让收入增加。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701.87 万元，为年计划的 107.95%；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102.79 万元，为年计划的 152.63%；社会保险基金本年结余 599.08 万元，累计结余 6652.94 万元。

回顾过去一年的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主要有以下特点：

——保“三保”严守底线。认真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切实把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作为应对收支矛盾、缓解支出压力的主渠道，优先保障重点领域支出需求，全年工资补贴按时足额发放，民生政策刚性兑现，政府性投资项目按进度拨付。克服多种不利因素，紧抓国家政策机遇，全力以赴做大财力规模，强化部门协调配合，争取特殊转移支付及抗疫特别国债等直达资金 22765 万元、参照直达资金 17040 万元，争取债券资金 44215 万元，通过收回结余结转资金、清理特设专户存量资金等方式筹集 53908 万元。全年住房保障、科学技术、社会保障与就业、节

能环保、教育支出分别较上年增长 105.50%、45.22%、28.26%、26.10%、4.21%，有力支持了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防风险不触红线。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财政部门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工作列为重点工作，定期研究、汇报，推动实现了化存量、控增量、防风险，制定了《荷塘区规范新增融资行为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及化债计划》；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实现精准化债；坚持疏堵并重，把“开前门”和“堵后门”协调起来，积极向上争取政府债券，有效保障项目资金运转；通过加强银政企对接、经营性资产覆盖转化关注类债务，超额完成年度化债计划，达到三类债务之和下降的目标。2020 年我区化债工作在全市城区排名靠前，地方债务风险预警下降一个等级。

——抓管理看齐标线。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以电子财政一体化系统建设试点为抓手，建立起电子验章、全程动态跟踪的业务管理方式，强化预算执行管理监控，实现了财政资金审批、拨付的“无纸化”，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的支付效率和安全管理水平；推进直达资金监管，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为依托，加强对直达资金预算分解下达、资金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情况的监控，实现了资金分配、安排使用等各个环节的痕迹管理，做到直达资金全程监管，确保了每一笔资金有标识、可追溯；推进预决算公开，以全省地方预决算公开核查为契机，对全区预决算公开内容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公开形式和细化程度逐一审核，着力促进预决算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切实保障群众知情

权监督权，我区在 2020 年全省地方预决算公开核查中取得了可观的成绩，在 137 家地州市及县市区中名列第 14 名。

二、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预算继续按照严控一般性支出，硬化预算约束，细化项目预算编制，规范资金绩效管理，加大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力度等要求进行编制，人员经费按财政供养人数和有关政策规定标准安排，公用经费按在编在岗人员每人每年 1.6 万元的标准进行统一安排，专项经费从严从紧进行安排。

1. 财力预计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2021 年全区地方收入增长目标为 5%，地方税收增长目标为 8%，预计全年完成地方收入 42498 万元，其中：地方税收收入 31958 万元，非税收入 10540 万元。在此基础上，2021 年我区可用财力预计为 101887 万元（不含提前下达、预计下达转移支付），较上年同口径增加 7658 万元，增长 8.13%，主要是：

一是地方收入财力减少 7312 万元，较上年降低 14.68%；

二是上级补助同口径降低 226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238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增加 1975 万元，工商税收体制奖励补助减少 4588 万元；

三是上解支出减少 407 万元，主要是耕地占用税、地方教育附加等上解项目根据完成数按比例上解。

四是上年结转增加 2850 万元，主要是第二批抗疫特别国债剩

余资金结转至 2021 年支出。

五是调入资金 388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939 万元，增长 44.41%。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40120 万元，剔除提前下达、预计下达转移支付 38233 万元后，较上年同口径增加 765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为 49141 万元、公用经费为 3526 万元、专项经费为 87453 万元。

(1) 人员经费。2021 年人员经费为 49141 万元，较上年同口径 46195 万元增加 2946 万元，主要是：

一是伙食补助费增加 57 万元；

二是教育新增教师 132 人，增加 1584 万元；新增提高教师待遇收入 0.6 万元/人，增加 943 万元；教师正常晋级晋档工资上调等，增加 338 万元；

三是区直部门正常晋级晋档工资上调、人员调动、退休人员新增，增加 390 万元；

四是政绩考核奖减少 0.4 万元/人，减少 366 万元。

(2) 公用经费。2021 年公用经费为 3526 万元，其中：车补 905 万元、聘用人员经费 622 万元、区直部门运转经费 1999 万元，较上年同口径 3704 万元减少 178 万元，主要是：

一是车补增加 34 万元；

二是聘用人员经费减少 72 万元；

三是区直部门公用经费缩减 10% 减少 140 万元。

(3) 专项经费。2021 年专项经费为 87453 万元，剔除提前下达、预计下达转移支付后，较上年同口径增加 4890 万元，主要是：

一是区本级专项经费 63802 万元，剔除提前下达、预计下达转移支付 38233 万元后，较上年同口径增加 4471 万元，主要是：产业发展扶持经费增加 1643 万元，垃圾分类、人居环境增加 450 万元，村级运转经费增加 120 万元，社区经费增加 147 万元，网格员、协管员、巡防员经费增加 190 万元，新冠肺炎防控经费增加 1050 万元，预备费等专项根据 2020 年实际支出情况进行了适当压减；

二是单位专项经费 23651 万元，较上年同口径增加 420 万元，主要是：城管局环卫市场化作业经费等专项增加 207 万元，建宁驿站管养专项增加 266 万元，园林绿化中心绿化养护等专项增加 298 万元，教育局单位专项增加 364 万元，金山工业园单位专项增加 244 万元，行政审批局一门式政务等专项增加 283 万元，政法委交通协管员等专项增加 88 万元，部分业务性专项较上年压减 1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均为上级补助收入，主要来源为金城和金科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由市财政统筹核算后下拨到区级，预计全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 146413 万元。

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146413 万元，较 2020 年年初预

算降低 16.14%，其中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825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0673 万元，主要是：三一片区社会资本方合作开发经营收益和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9152 万元；公司利润上缴 21700 万元（含以前年度利润上缴）；国有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9821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70673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中的公益性设施投资等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 失业保险基金预算

（1）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576.19 万元，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542.09 万元，利息收入 31.89 万元，转移收入 2.21 万元。

（2）失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为 645.45 万元，其中：失业保险基金支出为 197.98 万元，医疗补助金支出 40.01 万元，职业培训补贴支出为 5.5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00 万元，其他费用支出 8.91 万元，稳定岗位补贴支出 104.03 万元，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35.26 万元，其他支出 239.74 万元。

（3）年末滚存结余预计为 1760.20 万元。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1410.66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876.04 万元，利息收入 12 万元，政府补贴收入 515.62 万元，转移收入 7 万元。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为 457.04 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为 398.31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为 46.73 万元，转移支出 12 万元。

(3) 年末滚存结余预计为 5777.11 万元。

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预算草案前，可安排下列支出：上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根据上述规定，2021 年 1 月，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76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8892 万元，在批准预算后，将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

三、2021 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 立足产业，培育厚植财源。一是加强财源建设。注重贯彻落实中央、省减税降费政策，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充分发挥财税政策和财政资金的激励引导作用，切实引导企业预期，增强市场活力；注重采取政策支持、资金引导、奖补激励、优化服务等有效措施，培育财税增收后劲。二是继续加强综合治税工作。注重税收源头管控，封堵征管漏洞，严控房地产、建筑安装及财政投资项目建设税源的流失；注重完善考核机制，压实征管责任，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三是深度推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全覆盖。对长期低效运转、闲置以及超标准配置的行政单位资产，采取拍卖、出租等措施盘活。摸底调查行政事

业单位房产类资产情况，落实闲置资产公开处置规程，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二）优化结构，兜牢重点支出。继续抓好财政存量资金回收统筹使用工作，对当年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外的所有结余结转资金和政府性基金超额结转资金，全部收回统筹；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规范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不断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动态监控，有效杜绝违规行为，倒逼预算单位更加重视部门预算的编制和执行；紧紧围绕上级政策规定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统筹考虑各方面的资金资源，进一步明确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坚持有保有压原则，突出重点项目，压缩一般性支出，为财政专项资金集中投向，发挥聚合效应奠定基础。

（三）强化管控，严把债务风险。继续坚守底线，守住红线，狠抓存量债务化解，落实一债一策，抓好化债方案的落地执行；坚决做到“隐性债务不新增、借新还息不发生、三保资金不断链”，打好打赢防范化解重大债务风险攻坚战；继续完善新增融资备案制，把好项目建设关，完善建设项目审批和资金管理，严控增量；积极争取资金，平衡好防风险与稳增长的关系，在向上级部门争取债券额度的同时，坚决遏制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推进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支持平台公司转型发展，做大做强，努力打造优势板块形成支柱产业，提高其市场化运作和盈利能力，抵抗金融风险。

各位代表、各位委员，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是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收官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主动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以更开阔的思路、更昂扬的精神、更有力的措施，完成全年收支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